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洪孟慧

電話：04-37061486

電子信箱：e-p153@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1179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A09030000E_1140117926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送「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期間比照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辦理說明」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114年11月3日臺教人(三)字第1140114677號書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10月29日公訓字第1142160383號函辦理，並附原函(含附件)影本各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本署各組室(本署人事室除外)

副本：

